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9-26J5-FG0347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单位”）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与招标中心（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竞价采购方式采购莱山区供水保障及现代化提升工程施工（一期）第二标段工程项目所需的商品混凝土，项目资金已落实，报价方式为多轮报价，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

莱山区供水保障及现代化提升工程施工（一期）第二标段位于烟台市莱山区院格庄、解甲庄街道，包含取水泵站、加压泵站、高位水池、调蓄池及取水头部围堰等构筑物。结合场地地形及基坑、水池边坡防护需要，在泵站基坑边坡、调蓄池周边、高位水池山坡引道及取水头部围堰外侧设置浆砌石挡墙，墙高3~5m，墙身采用M10水泥砂浆砌筑MU40片石（片石厚度不小于150mm，石材轴心抗压强度fcd≥10.59MPa、弯曲抗拉强度ftmd≥0.73MPa),墙顶设置C20混凝土压顶。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采购内容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15	m^3	401	
2	商品混凝土	C20	m^3	3178	
3	商品混凝土	C25	m^3	1135	
4	商品混凝土	C30	m^3	1268	
5	商品混凝土	C35	m^3	1364	
6	商品混凝土	C40	m^3	1275	
	合计			8621	

以上数量仅为采购参考数量，与实际需求量可能存在偏差，最终结算数量为

根据工程需要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品种和数量。若因市场开发、投资计划、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工程量或供货品种、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及采购品种相应调整，供应商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2、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为固定单价，合同执行期间不对固定单价进行调整。

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商品混凝土原材料、生产成本、税金、合理利润、保险费、运输费、过江过路过桥费；包括货物出厂前所需进行的试验、检验费用；包括其他运抵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前的一切费用，但不包括泵送费和其他特殊要求费用。

综合单价含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制结算，如遇国家调整行业税率，则按照调整后的税率开具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

3、货款支付

结算方式：货物在指定交货地点交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依据双方实际签收的数量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每月结算一次并办理付款流程，付款比例为当期结算金额的80%，工程完工后支付至90%，工程竣工后支付至97%，剩余3%为质保金，质保期为24个月，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若因业主资金调配原因，导致甲方延误支付本合同约定应付款项，乙方给予甲方无息顺延期60个工作日。

结算周期：结算周期为上月21日至本月20日，结算数量以检验合格数量为准。乙方应于本月25日前至甲方办理本期《材料结算单》（结算单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一式三份，甲方留存两份，乙方留存一份）。

支付方式:采用银行转账、银行承兑、商业承兑、供应链金融、资产等多种方式或任意组合方式支付。乙方完全知晓并完全认同上述支付方式，若甲方通知以票据方式支付款项时，贴息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应予以接受。

4、技术、质量要求

4.1、技术要求

（1）满足《预拌混凝土》（GB/T 14902-2012）标准要求；

（2）混凝土所用原材料符合《通用硅酸盐水泥》（GB 175-2023）、《普通混

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JGJ52-2006）、《混凝土外加剂》（GB/T 8076-2025）、《混凝土用水标准》（JGJ63-2006）、《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GB/T 1596-2017）的要求。

（3）混凝土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满足《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GB 50164-2011）；

（4）强度试验结果评定以《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 50107-2010）为准；

（5）混凝土泵送满足《混凝土泵送施工技术规程》（JGJ/T 10-2011）要求。

（6）以上所有标准都有可能被修订，如已修订，均以最新发布的标准为准。

4.2、原材料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技术要求采购选用原材料，并自行抽样检测，合格后方能使用。乙方混凝土拌合站必须配备氯离子含量快速测定仪，对货场砂子和进场砂子及时抽检，禁止质量不合格的砂子进场；

（2）乙方须保持完整的混凝土生产记录、原材料出厂合格证、进场检验等资料，随时接受监理工程师和甲方代表对搅拌站的现场检查（包括对原材料的抽检和生产过程的监控及抽检，并检查其内业资料是否与产品相对应），乙方对此要积极配合，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进行推辞；

5、验收方式

（一）质量验收

（1）质量证明文件核查：预拌混凝土进场时，乙方应随车提供混凝土配合比通知单、混凝土质量合格证、混凝土运输单（送货单）以及合同规定的其他资料；强度检验报告等需龄期试验的资料，可在检验报告出具后及时补送。

（2）进场信息核对：进场时核对工程名称、浇筑部位、强度等级、抗渗等级及运输车号、运输时间等，确认所供混凝土的强度等级、抗渗等级等符合设计图纸及供货计划要求；运输、输送、浇筑过程中严禁加水。

（3）拌合物工作性能检验：在交货地点检测混凝土坍落度（需要时检测扩展度、含气量），检查拌合物和易性及离析情况；交货检验的取样及坍落度试验应在混凝土运到交货地点时起 20 分钟内完成，试件制作应在 40 分钟内完成，坍落度检验取样频率与强度检验相同。

（4）强度试件取样：混凝土强度试件应在浇筑地点随机抽取，交货检验试样从同一运输车卸料量的 1/4 至 3/4 之间随机抽取；取样频率按 GB/T 50107 规定，每 100 盘且不超过 100m³的同配合比混凝土取样不少于一次，每一工作班拌制的同配合比混凝土不足 100 盘或 100m³时取样也不少于一次。

（5）同条件养护及抗渗试件：各混凝土强度等级均应按 GB 50204 规定留置同条件养护试件，同一强度等级同条件养护试件留置数量不宜少于 10 组、且不应少于 3 组，每层楼不少于 1 组；有抗渗要求的混凝土，连续浇筑每 500m³留置一组 6 个抗渗试件，每项工程不少于两组。

（6）强度评定与不合格处理：混凝土强度按 GB/T 50107 分批进行检验评定。质量证明文件不符、拌合物工作性能不合格或强度评定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退场、更换，由此发生的费用及工期延误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数量验收

（1）商品混凝土数量按立方米计算。

（2）乙方提供商品混凝土时必须随车提供由搅拌站指定人员签发的，注明了运输车号、砼标号、数量、使用地点、部位、出料时间的《混凝土送货单》，在到达工地后，甲方试验员、材料员与乙方代表共同验收，并以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的《混凝土送货单》的供货数量为验收混凝土数量的依据。

（3）混凝土到达工地后，甲方有权核查乙方《混凝土送货单》供货数量的准确性，甲方可以抽取乙方的任意车辆过磅或以双方认可的其他复核方式进行复核，经甲方抽查过磅混凝土方量按照施工混凝土配合比测出的比重值换算取得。

（4）若在抽查后发现乙方任意一车的方量误差超过-2%的允许误差范围时，则该批次内乙方所供混凝土的数量，均按本批次内全部抽查结果中的最小值进行统计结算。若任何抽查车辆方量误差超过-5%时，罚款 5 千元，连续抽查 3 车误差均超过-5%时，罚款 5 万元，乙方须在 3 日内提出整改方案报甲方同意后实施，若一个结算期内抽查方量误差超过-5%的车辆达到 5 车时，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对商品混凝土数量的抽查核实工作，并且乙方混凝土运输车辆到达甲方工地后，应严格服从甲方人员的调动、指挥。

6、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规定的时间交货，甲方应同意在乙方付违约金的条件下延期交货。违约金可在任意一笔货款支付中扣除，违约金按每天收取迟交货物总价的1%计算，乙方无异议。

（2）若上述条款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因迟交货物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原因不能及时供货所造成的甲方的窝工费用、维护自身权益所发生的费用、导致项目不能通过验收所造成的赔偿等）由乙方承担。

三、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莱山区供水保障及现代化提升工程施工（一期）第二标段工程项目，具体交货地点以采购方书面通知为准。

四、交货日期

交货日期：依照甲方与乙方的约定时间，在合同签订后按甲方要求以及施工进度分批次进货。

五、报名时间及要求

报名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8 日 17:00

提出澄清的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8 日 17:00

报价截止时间：2026 年 12 月 1 日 15:00

超时竞价：报价截止前 20 分钟。已报价供应商可发起超时竞价，如有供应商发起超时竞价，竞价截止时间就顺延 20 分钟；如供应商最新一轮报价后 20 分钟内无供应商发起报价，报价截止。

每次超时竞价最小幅度：43100 元，如第一供应商竞价为 100 万元，第二供应商竞价为 956900 元，以此类推。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须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规定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发票；因发票开具不真实、不合规所产生的全部风险与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必须具有生产厂家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

格条件的要求。须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规定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发票；因发票开具不真实、不合规所产生的全部风险与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商品混凝土的供货业绩，在近三年（2023 年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1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要求合同总金额清晰明确）。

4、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3 年至今）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供应商成立不到 3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5、商品混凝土质量符合国家或行业质量标准，且具有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 C20 的《混凝土配合比设计检验报告》或《混凝土试块抗压强度检测报告》。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说明，格式供应商自拟）。

7、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提供承诺书，格式供应商自拟）。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

七、评审

1、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2、当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当供应商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竞价”的，按照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 5 家。

4、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标价进行评审。

5、各供应商报价税率（征收率）不一致时，评审统一以不含税总价作为价格评审基准。不含税总价按公式计算：不含税总价=含税投标总价÷（1+供应商填报的增值税税率/征收率），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该换算结果仅

用于评审比价，不作为合同签约价格；中标后合同价格按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含税总价、对应税率/征收率执行。

6、未进入评审环节的供应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八、保证金

1、形式：保证金形式。

2、金额：**人民币 伍 万元整**。

3、保证金收取方式：在线收取。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供应商报名审核通过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

（1）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2）保证金不接受个人账户转账，必须公对公且缴费账户名称与供应商名称一致。严禁通过私人账户缴纳保证金，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银行汇款到账时间，确保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超过截止时间到账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2）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行为；

（3）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4）供应商出现下列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电子文件编辑账号、设备、后台痕迹相同，文档创建人、编辑痕迹、文件属性等后台信息高度一致；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的；

⑦不同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的 IP 地址或物理硬件标识相同的；

⑧不同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或物理硬件标识相同的。

（5）其他依法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九、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2、供应商注册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供应商注册。

3、平台注册、报价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电话”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十、报价文件递交

1、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响应文件递交。响应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后，点击左侧“CA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制作，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响应供应商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12小时完成）。

（3）递交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报价方式**

（1）本次竞价采购报价方式为多轮报价，竞价截止时间前可进行多次报价。

（2）多轮报价规则：首轮报价时必须上传符合采购文件各项要求的完整《报价文件》（格式见第二章）；以后各轮次报价时必须根据竞价文件中“报价表”要求上传相应的“报价表”，且“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供应商报价未上传相应的“报价表”，仅在采购平台上报价，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报价。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与招标中心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南路 501 号水电国际企业大厦

邮　　编：550081

联 系 人：吴工

电　　话：0851-87980539

电子邮箱：sdjjczzxwz@9j.powerchina.cn

十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0851-87980539

电子邮箱：sdjjczzxwz@9j.powerchina.cn

十三、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851-87980543

2026 年 11 月 24 日

